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09年10月16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表决截止时间2009年10月19日12时。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 5 人，实际表决的监事 5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规的规定。会议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

1、《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三季度报告》；

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经过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关于参股陕西延长石油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月十九日